

# 山西讯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高性能非晶、纳米晶软磁材料及电子元器件生产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5年12月27日，山西讯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根据《山西讯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高性能非晶、纳米晶软磁材料及电子元器件生产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国家环保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山西省环境保护厅《关于做好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工作的相关通知》（晋环许可函〔2018〕39号），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长治市生态环境局长子分局对项目环评批复（长子环函〔2024〕15号）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山西讯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竣工环保验收报告表编制单位山西智通四海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及应邀到会的环保专家。验收期间，与会人员现场检查了工程及环保设施的建设、运行情况，分别听取了建设单位代表对项目环保设施建设情况、验收报告表编制单位对竣工环保验收报告表的介绍，查阅核实了有关资料。经讨论和审议，形成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如下：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本项目位于长治市长子经济技术开发区宋村新兴产业集聚区创业街7号，租赁长子县臻诚建设开发有限公司新建钢结构厂房，占地面积为4372.65m<sup>2</sup>，中心坐标北纬36°09′8.033″，东经112°58′34.499″，新建，设计生产能力为磁芯300万只/年、互感器300万台/年、汽车线束20万条/年，试验产非晶/纳米晶带材0.5吨/年；实际生产能力为磁芯300万只/年，试验产非晶/纳米晶带材0.5吨/年，汽车线束、互感器生产线未建设。工程主要建设内容见表1。

表 1 工程主要建设内容表

类别	项目组成	建设内容	建设完成情况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	租赁 1 座钢结构厂房，2 层，占地面积 2529.23m <sup>2</sup> ，厂房总高度为 12m	与环评一致	
		新材料（非晶/纳米晶带材）研发线	位于生产车间一层东南侧，配置熔炼炉、制带机等设备组建新材料研发线	与环评一致
		磁芯生产线	位于生产车间一层西南侧，配置退火炉、热处理炉、烤箱、静电喷涂设备组建磁芯生产线	与环评一致
		互感器生产线	位于生产车间二层东侧区域，配置有绕线机、互感器交流测试仪、点胶机等设备	目前未建设完成，不在本次验收范围内
		汽车线束生产线	位于生产车间二层西侧区域	目前未建设完成，不在本次验收范围内
储运工程	物料仓库	位于生产车间一层西北侧，用于储存生产所需的原辅料及成品，占地面积 195m <sup>2</sup>	与环评一致	
辅助工程	办公场所	租赁园区研发楼第 1 层用于办公，建筑面积 2261m <sup>2</sup>	与环评一致	
	宿舍	租赁园区宿舍楼第 2 层使用，建筑面积 2410.58m <sup>2</sup>	与环评一致	
公用工程	供热	由园区供热管网接入	与环评一致	
	供电	由园区电网接入	与环评一致	
	给水	由园区供水管网接入	与环评一致	
环	废 静电喷涂	静电喷涂产生的废气经设备	与环评一致	

保 工 程	气 治 理		自带滤芯回收处理后再接入高效布袋除尘器处理，处理后通过1根15m高的排气筒排放	
		焊接	废气产生量极少，通过加强区域通风无组织排放	未建设，不在本次验收范围内
		固化	固化、封装及点胶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集中通过一套两级活性炭吸附设施处理，处理后经1根15m高的排气筒排放	封装工序工艺变动，无废气产生；点胶工序未建设，不在本次验收范围内；固化工序采用喷涂固化一体设备，经设备自带滤芯回收处理后再接入高效布袋除尘器处理，处理后通过1根15m高的排气筒排放
		封装		
		点胶		
	废 水 治 理	生活污水	通过污水收集管网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长子县城东污水处理厂	与环评一致
		冷却水	冷却水循环使用，不外排	与环评一致
	噪声治理		厂房隔声，选用低噪声设备，加强生产设备及环保设备维护保养	与环评一致
	固 体 废 物	生活垃圾	厂内设置垃圾收集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与环评一致
		废包装材料	外售废品回收站	与环评一致
除尘灰		经除尘系统收集环氧树脂粉末返回喷涂工序再利用	与环评一致	
废活性炭、废矿物油、废油桶、废胶管		厂区内建设危废贮存点，占地面积15m <sup>2</sup> ，危险废物临时贮存于危废贮存点，后交由有资质处置单位转移处理	封装工序工艺变动、点胶工序未建设，项目目前不产生废胶管、废活性炭；废矿物油及废油桶暂存于危废贮存点，交由有资质单位转移处理	

## (二) 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24年2月8日，长子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对本项目予以备案，备案号：2403-140463-89-05-334303。

2024年5月委托山西蓝朗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山西讯展科技有限公司高性能非晶、纳米晶软磁材料及电子元器件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2024年5月11日，长治市生态环境局长子分局出具了《关于山西讯展科技有限公司高性能非晶、纳米晶软磁材料及电子元器件生产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的核定意见》（长子环函〔2024〕15号）。

2024年5月22日，长治市生态环境局长子分局出具了《关于山西讯展科技有限公司高性能非晶、纳米晶软磁材料及电子元器件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长子环函〔2024〕21号），对项目环评进行了批复。

2024年11月14日，山西讯展科技有限公司取得了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登记编号：91140400MA0LA94941001W，有效期限为2024年11月14日-2029年11月13日）。

2025年12月19日，山西讯展科技有限公司名称变更为山西讯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6月开工建设，2025年10月竣工，2025年12月调试，项目从立项至竣工过程中无环境投诉、违法或处罚记录等。

###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1064万元，其中环保工程投资为15万元，占实际总投资的1.4%。

###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1条磁芯生产线、1条试验产非晶/纳米晶带材生产线的设备、工程内容及公辅设施。

## 二、工程变动情况

经现场勘查，项目主要变动情况见表2。

表2 项目主要变动一览表

生产线	环评要求	实际建设情况	是否属于重大变动
磁芯生产线	固化、封装及点胶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集中通过一套两级活性炭吸附设施处理，处理后经1根15m高的排气筒	封装工序工艺变动，无废气产生；点胶工序未建设，不在本次验收范围内；固化工序采用喷涂固化一体设备，经设备自带滤芯回收处理后再接入高效布袋除尘器处理，处理	否

	排放	后通过 1 根 15m 高的排气筒排放。	
	喷涂原料采用环氧树脂粉末	喷涂原料所采用环氧树脂粉末挥发性有机化合物含量为未检出,属于低挥发性有机化合物	否

对照生态环境部办公厅《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文件要求，本项目无重大变动。

###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工程环保设施按环评及批复要求建设情况见表 3、表 4。

**表 3 环评要求和企业实际完成情况表**

内容要素	排放口(编号、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实际完成情况
大气环境	静电喷涂	颗粒物	静电喷涂产生的废气经设备自带滤芯回收处理后再接入高效布袋除尘器处理，处理后通过 1 根 15m 高的排气筒排放	按环评要求完成
	焊接	颗粒物	废气产生量极少，通过加强区域通风无组织排放	未建
	固化、封装、点胶	非甲烷总烃	固化、封装及点胶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集中通过一套两级活性炭吸附设施处理，处理后经 1 根 15m 高的排气筒排放	封装工序工艺变动，无废气产生；点胶工序未建设，不在本次验收范围内；固化工序采用喷涂固化一体设备，经设备自带滤芯回收处理后再接入高效布袋除尘器处理，处理后通过 1 根 15m 高的排气筒排放
地表水环境	生活污水	COD、氨氮、SS、	通过污水收集管网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长子县城东污水处理厂	按环评要求完成
	冷却水	pH	冷却水循环使用不外排	按环评要求完成

声环境	熔炼炉、制带机、热处理炉、卷绕机、绕线机、风机等	噪声	厂房隔声，选用低噪声设备，加强生产设备及环保设备维护保养	按环评要求完成
电磁辐射	/			
固体废物	职工生活	生活垃圾	交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按环评要求完成
	包装	废包装材料	外售废品回收站	
	废气处理	除尘灰	经除尘系统收集环氧树脂粉末返回喷涂工序再利用	
	封装、点胶	废胶管	暂存于危废贮存点，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封装工序工艺变动、点胶工序未建设，项目目前不产生废胶管、废活性炭；其余危废处置措施按环评要求完成
	废气处理	废活性炭		
	设备维护	废矿物油、废油桶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根据项目所在地的地形特点优化地面布局，对循环水池、危废贮存点、生产作业区及原材料库房地面等按要求做分区防渗，厂区其他区域做硬化及基础防渗，防止土壤及地下水环境污染，并且在运营期加强管理。			按环评要求完成
生态保护措施	对危废贮存点、生产作业区及循环水池等加强管理，做好安全生产防范措施			按环评要求完成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制定风险应急措施，加强监控和环境管理；加强职工的安全教育，增强安全防范风险的意识，针对运营中可能发生的异常现象和存在的安全隐患，设置合理可行的技术措施，制定严格的操作规程。对易发生火灾的部位实行定期的巡检制度，及时发现问题，尽快解决；严格执行防火、防爆、防雷击、防毒害等各项规程规范；建立健全环境管理体系及高效的安全生产机构，一旦发生事故，要做到快速、高效、安全处置。			按环评要求完成

其他环境管理要求	本项目建成后，企业应完善现有的环境管理组织，负责整个厂区的环保工作，负责对项目废气、废水、噪声和固体废物处理处置情况进行监督管理，履行环境管理和环境监控职责。	按环评要求完成
----------	---	---------

**表 4 环评批复要求和企业实际完成情况表**

序号	环评批复中要求措施	实际建设情况
1	加强施工扬尘管控。项目租用现有厂房建设，无喷涂作业，不涉及土建施工，仅对生产设备进行安装，基本无废气产生，施工期分散现场切、焊操作，加强现场通风，施工人员佩戴好个人防护用品。	按环评批复要求建设完成
	施工期生活污水通过污水收集管网进入污水处理厂处理。	按环评批复要求完成
	合理安排施工时间，尽量避免夜间施工，选用低噪声设备，确保施工场地噪声达标排放。	按环评批复要求完成
	施工期间产生的施工固废和生活垃圾进行分类收集，施工固废能回收的回收利用，不能回收的由施工方统一清运；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按环评批复要求建设完成
2	落实大气污染防治措施：静电喷涂产生的颗粒物经设备自带滤芯回收处理后再接入高效布袋除尘器处理，处理后通过 1 根 15m 高的排气筒排放，颗粒物排放满足《工业涂装工序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4/2801-2023)的限值要求；焊接区域加强通风；固化、封装及点胶工序分别设置集气罩，有机废气集中通过一套两级活性炭吸附设施处理，处理后经 1 根 15m 高的排气筒排放，处理后污染物排放满足《工业涂装工序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4/2801-2023)的限值要求。	封装工序工艺变动，无废气产生；点胶工序未建设，不在本次验收范围内；固化工序采用喷涂固化一体设备，经设备自带滤芯回收处理后再接入高效布袋除尘器处理，处理后通过 1 根 15m 高的排气筒排放；其余部分按环评批复要求完成
3	加强运营期水环境影响和保护：设备冷却水循环使用不外排；生活污水通过污水收集管网络化粪池处理后排入长子县城东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满足《电子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39731-2020)中的排放限值要求。	按环评批复要求完成
4	落实噪声污染防治措施：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产噪设备，同时采取基础减振，厂房屏蔽、定期维护等措施，确保厂界噪声排放可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 2 类标准要求。	按环评批复要求完成
5	做好固体废物的分类处置和综合利用：在厂区内设置危废贮存点，废胶管、废活性炭、废矿物油	封装工序工艺变动、点胶工序未建设，项目目前不产生废胶

<p>及废油桶等危险废物在危废贮存点内分区存放，定期交有资质的单位处置。废包装材料外售废品回收站。静电喷涂中经除尘系统收集的环氧树脂粉末返回喷涂工序再利用。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p>	<p>管、废活性炭；其余部分按环评批复要求完成。</p>
---	------------------------------

####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山东新航工程项目咨询有限公司于2025年12月8日-12月9日对本项目废气、废水、噪声、环境空气进行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并出具了监测报告（SDXHQ173）。

##### （一）废气

静电喷涂废气排放口颗粒物浓度 5.2-5.8mg/m<sup>3</sup>，非甲烷总烃浓度 2.38-2.56mg/m<sup>3</sup>，符合《工业涂装工序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4/2801-2023）限值要求颗粒物 10mg/m<sup>3</sup>，非甲烷总烃 50mg/m<sup>3</sup>。

厂界无组织颗粒物监控点最大浓度为 0.351mg/m<sup>3</sup>，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要求颗粒物 1.0mg/m<sup>3</sup>；厂界无组织非甲烷总烃监控点最大浓度为 0.30mg/m<sup>3</sup>，符合《长治市环境保护局关于进一步加强重点行业挥发性有机物（VOCs）污染治理的通知》限值要求非甲烷总烃 2.0mg/m<sup>3</sup>；厂内无组织非甲烷总烃小时值浓度为 0.26-0.32mg/m<sup>3</sup>，瞬时值最大浓度为 0.35mg/m<sup>3</sup>，符合《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限值要求非甲烷总烃监控点 1h 平均浓度值：6mg/m<sup>3</sup>。

##### （二）废水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职工生活污水以及项目设备冷却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城市污水管网，最终进入长子县城东污水处理厂处理；设备冷却水循环使用，不外排。

生活污水排放口 pH 值为 6.8-7.1，悬浮物浓度均值为 47.5mg/L，化学需氧量浓度均值为 400mg/L，氨氮浓度均值为 14.65mg/L，总氮浓度均值为 25.06mg/L，总磷浓度均值为 3.72mg/L，阴离子表面活性剂浓度均值为 1.89mg/L，总氰化物浓度均值为 0.004L，氟化物浓度

均值为 0.29mg/L，石油类浓度均值为 0.15mg/L，TOC 浓度均值为 60.9mg/L，总铜浓度均值为 0.05L，总锌浓度均值为 0.004L，符合《电子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39731-2020）“表 1 水污染物排放限值”中间接排放限值要求 pH：6-9，SS：400mg/L，COD：500mg/L，氨氮：45mg/L，总氮：70mg/L，总磷：8mg/L，LAS：2.0mg/L，总氰化物：1.0mg/L，氟化物：20mg/L，石油类：20mg/L，TOC：200mg/L，总铜：2.0mg/L，总锌：1.5mg/L。

### （三）噪声

项目边界四周昼间噪声等效声级为 51.2-53.6dB（A），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348-2008）中 2 类区标准值（昼间：60dB（A））。

### （四）固体废物

本项目除尘器产生的除尘灰经除尘系统收集环氧树脂粉末返回喷涂工序再利用；废包装材料外售废品回收站；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废矿物油、废油桶暂存于危废贮存库，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

### （五）总量控制

本项目颗粒物年排放总量为 0.022t，挥发性有机物 0.010t/a，满足《长治市生态环境局长子分局关于山西讯展科技有限公司高性能非晶、纳米晶软磁材料及电子元器件生产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的核定意见》（长子环函〔2024〕15 号）中污染物排放指标颗粒物 0.024t/a，挥发性有机物 0.021t/a 的要求。

##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薛家庄村监测点 TSP 浓度值为 0.098-0.105mg/m<sup>3</sup>，符合《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限制要求 300 μg/m<sup>3</sup>；非甲烷总烃浓度值为 0.16-0.26mg/m<sup>3</sup>，符合《环境空气质量 非甲烷总烃限值》（DB13/1577-2012）中二级浓度限值要求 2.0mg/m<sup>3</sup>。

项目运营过程产生的废气、废水、噪声、固废等，经采取污染治理措施后，可稳定达标排放，对周围环境的影响较小。

## **六、验收结论**

山西讯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高性能非晶、纳米晶软磁材料及电子元器件生产项目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和“三同时”制度；项目主要环保设施按照环评和批复要求进行了建设，无重大变动；监测结果表明，各项污染物均满足达标排放要求，符合总量控制指标。逐一对照核查，项目不存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所规定的验收不合格情形，项目具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同意通过验收。

## **七、后续要求**

企业应加强环保设施的运行管理，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 **八、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组名单见后

山西讯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27日

## 山西讯展科技有限公司高性能非晶、纳米晶软磁材料及电子元器件 生产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人员签名表

类别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联系电话	签字
建设单位	赵帅	山西讯展科技有限公司	人事行政	17735550344	赵帅
专家	张燕	山西省长治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正高	15235571688	张燕
	崔兴中	长治市生态环境局高新区分局	高工	15303559321	崔兴中
	赵冬利	山西省长治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高工	18903557137	赵冬利
编制单位	宋琴琴	山西智通四海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18434552545	宋琴琴